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　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中央區7樓
承辦人：藍珮齊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297
電子信箱：peggy8051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財金字第11030143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聞稿1份（14091581_1103014338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府已於110年1月27日政策公告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「劍潭活動中心園區案」，並訂於110年3月31日上午11時截止收件，相關資訊請至本局網站新聞稿處查詢（網址https://dof.gov.taipei/）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踴躍遞件投資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2/04 13:35:25

理事長	會務常務理事	財務常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秘書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10年2月4日 第0269號

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　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中央區7樓
承辦人：藍珮齊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297
電子信箱：peggy8051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財金字第11030143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聞稿1份（14091581_1103014338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府已於110年1月27日政策公告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「劍潭活動中心園區案」，並訂於110年3月31日上午11時截止收件，相關資訊請至本局網站新聞稿處查詢（網址https://dof.gov.taipei/）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踴躍遞件投資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2/04 13:31:25

新聞稿

臺北市政府公告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「劍潭活動中心園區案」，竭誠歡迎民間申請人踴躍提出創意參與

發布機關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金融管理科
聯絡人：許聖倫
聯絡資訊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877

臺北市政府為達成都市永續發展及資產活化之目標，於110年1月27日辦理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「劍潭活動中心園區案」之政策公告，由民間申請人提出創意及符合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」規定及適合都市機能之公共建設項目，選擇以BOT、ROT或OT方式參與，BOT興建營運年限最長為50年，ROT或OT興建營運年限最長為15年，營運績效評鑑良好時，得申請優先續約一次。

本案園區基地總面積約4.6公頃，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風景區及道路用地，基地坐落於中山北路四段16號，現況為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之劍潭青年活動中心園區，現有7棟建物，其中6棟為救國團所有，1棟為救國團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持分所有。北市府已與救國團簽訂贈與契約並約定救國團之建物產權於113年12月31日移轉並點交予北市府，俟救國團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點交建物予北市府後，北市府另擇期點交未來得標之最優申請人。

北市府財政局表示，本案截止收件日為110年3月31日上午11時止，竭誠歡迎有興趣參與之民間申請人於前開期限內，依政策公告規定將資格證明、財務能力證明及規劃構想書等相關文件寄（送）達至「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」（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），本案政策公告內容詳見附件。

相關檔案

- 1100127劍潭活動中心園區案政策公告 pdf(488.29 KB)
- 附件三 申請書 odt(27.96 KB)
- 附件四 申請切結書 odt(28.45 KB)
- 附件五 合作聯盟協議書 odt(29.79 KB)

點閱數：201 | 資料更新：110-02-03 09:02 | 資料檢視：110-02-03 09:02
| 資料維護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金融管理科 | 發布日期：110-01-27